



182503130214



检验检测报告



项目名称: 云县人民医院污水检测

委托单位: 云县人民医院

检测类别: 污水送样检测

报告日期: 2021年02月05日

大理州仁和源健康咨询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- 1、报告无大理州仁和源健康咨询有限公司“检验检测专用章”及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除全文复制外，未经本公司批准，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- 3、报告无批准人、审核人签字或等效标识无效。
- 4、报告涂改无效，报告中除批准人、审核人签字以外其余内容全部采用计算机打印。
- 5、检测结果中“L”表示检测结果低于该项目检测方法最低检出限。
- 6、对检测报告有异议时，可在自收到报告或电传、电话及网络获得检测结果之日起七日内向本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微生物样品及其他无法保存、复现的样品，不受理申诉。
- 7、送样委托检测，仅对来样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8、若遇火灾、水灾、地震、片区停水和停电等不可抗拒的情况造成的样品损坏，本公司不对样品的损坏、遗失及检测结果负责。
- 9、送检样品须在十五天内领回，逾期本公司将自行处理；对于易腐烂、变质已检测完毕的样品，由本公司自行处理。
- 10、未经本公司许可，本检测报告不得用作广告宣传。
- 11、本检测报告分正、副本，正本发送给委托单位，副本由公司存档。
- 12、本检测报告解释权属大理州仁和源健康咨询有限公司。

公司地址：大理创新工业园区 70 号

邮政编码：671000

电 话：(0872) 2364268

邮 箱：rhyjkzx@163.com
传 真：(0872) 2364268

一、项目情况

委托单位	云县人民医院		
委托单位地址	云县爱华镇草皮街 160 号		
联系人	杨琼	联系电话	18987230505
监测单位	大理州仁和源健康咨询有限公司		
监测单位地址	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大理市颐苑路颐苑小区 1 号门		
联系人	曹会萍	联系电话	15925202436
委托日期	2021-01-28		
采样日期	2021-01-28	样品分析日期	2021-01-28~ 2021-01-31
检测项目	沙门氏菌、志贺氏菌		

二、样品情况

样品编号	WS-2021-10-104	样品状态	感官描述: 黄、臭、浑浊、 无油膜
	WS-2021-10-105		感官描述: 黄、臭、浑浊、 无油膜
	WS-2021-10-106		感官描述: 黄、臭、浑浊、 无油膜
样品数量	500mL×3	样品类型	污水
送样时间	2021 年 01 月 28 日	送样人员	杨琼
接样时间	2021 年 01 月 28 日	接样人员	李丹

三、检测方法、分析仪器、分析人员及检出限

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依据、标准代号及名称	主要检测仪器设备型号及名称	方法检测限	检测人员
沙门氏菌	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18466-2005 附录 B	电热恒温培养箱 (DHP-9150B、RHY088)、 生物安全柜 (BSC-110022、RHY107)	---	李丹
志贺氏菌	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GB18466-2005 附录 C	电热恒温培养箱 (DHP-9150B、RHY088)、 生物安全柜 (BSC-110022、RHY107)	---	李丹

四、水质检测结果

送样编号	送样时间 2021-01-28	样品编号	项 目	
			沙门氏菌	志贺氏菌
单位				
第一时段		WS-2021-10-104	未检出	未检出
第二时段		WS-2021-10-105	未检出	未检出
第三时段		WS-2021-10-106	未检出	未检出
预处理标准				
			---	---

备注：所检测项目参考《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》(GB18466-2005)表2中排放限值的预处理标准。

编制：田英 签字：田英 日期：2021年02月05日

校核：杨汝伟 签字：杨汝伟 日期：2021年02月05日

审核：王晓丽 签字：王晓丽 日期：2021年02月05日

批准：杨彦国 签字：杨彦国 日期：2021年02月05日

.....报告结束.....